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00533

2013 ANNUAL REPORT

二零一三年年報

GOLDLION
HOLDINGS LIMITED

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政摘要
5	於中國大陸之銷售網絡
6	主席報告
12	投資物業一覽表
15	持有作銷售的物業一覽表
16	企業管治報告
26	董事會報告
37	獨立核數師報告



38	綜合資產負債表
40	資產負債表
41	綜合收益表
42	綜合全面收益表
43	綜合權益變動表
44	綜合現金流量表
45	財務報表附註
94	五年財務摘要

董事

主席：

曾憲梓博士 大紫荊勳賢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曾智明先生

執行董事：

黃麗群女士

非執行董事：

吳明華先生

黃英豪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宇新博士 銅紫荊星章

李家暉先生

阮雲道先生

公司秘書

甘耀國先生

審核委員會

李家暉先生(主席)

阮雲道先生(副主席)

劉宇新博士 銅紫荊星章

吳明華先生

黃英豪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薪酬委員會

阮雲道先生(主席)

劉宇新博士 銅紫荊星章

李家暉先生

吳明華先生

曾智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

劉宇新博士 銅紫荊星章(主席)

李家暉先生

阮雲道先生

吳明華先生

曾智明先生

律師

胡關李羅律師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註冊辦事處

香港

新界

沙田

小瀝源

源順圍13-15號

金利來集團中心

7字樓

電話：852-26860666

傳真：852-26453899

網址：www.goldlion.com

電郵：contact@goldlion.com

財政狀況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295,686,000港元，較去年年底時增加約230,425,000港元。年內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業務之淨現金379,417,000港元及匯率變動收益17,753,000港元，並就移交位於上海市物業收取補償款101,600,000港元及派付股息約265,171,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及透支。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1,878,042,000港元及609,975,000港元，流動比率為3.1。總流動負債為平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3,338,743,000港元之1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或資本性承擔，亦未有將任何集團資產押記。





於中國大陸之銷售網絡





曾憲梓博士 大紫荊勳賢
集團主席



業績

營業額及毛利

二零一三年國內經濟增長放緩，內部需求減弱，加上中央各項節約措施，嚴重影響集團中國大陸服裝業務的經營。集團於二零一三年的總營業額為1,875,490,000港元，與去年的1,863,075,000港元大致相若。其中國內服裝服飾的批發業務表現未如理想，相關營業額較去年下跌5%。至於其他業務，包括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服裝業務、租金及物業管理業務、及批授經營權業務，相關營業額皆保持平穩。

全年整體毛利為1,013,806,000港元，較去年之1,050,157,000港元下跌約3%。整體毛利率約為54.1%，較去年的56.4%下跌約2.3個百分點。如單計

算集團服裝服飾銷售業務，毛利率約為49.3%，較去年的52.2%下跌約2.9個百分點，主要因年內計提約77,414,000港元的存貨減值撥備所致。年內集團持續向國內代理商接收過季退貨，致非當季庫存上升繼而推高撥備金額。

經營費用及經營溢利

全年集團分銷及市務成本為403,726,000港元，較去年上升10%，主要因年內零售銷售上升，相關費用如零售點租金及銷售人員工資皆告增加。另外，年內集團亦投放較多資源於服裝服飾業務的市場推廣及宣傳。

年內集團行政費用較去年下降15%至194,388,000港元，除成本控制措施實施得宜外，費用下降亦與集團一主要管理人員於年初退休致年終獎金減少有關。

年內集團錄得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87,351,000港元，而去年該收益為158,882,000港元。

全年經營溢利為503,043,000港元，較去年之613,171,000港元下跌18%。經營溢利率約為26.8%，低於去年的32.9%約6.1個百分點，此主要由於年內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減少及國內服裝業務表現欠佳所致。如扣除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的影響，經營溢利率約為22.2%，低於去年的24.4%約2.2個百分點。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全年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414,579,000港元，較去年之502,235,000港元下跌17%。若撇除年內投資物業公平價值除稅後淨收益82,513,000港元，全年溢利為332,066,000港元，較去年的363,191,000港元(撇除投資物業公平價值除稅後淨收益139,044,000港元)下跌9%。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8.0港仙(二零一二年：每股18.0港仙)，金額約為176,78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76,781,000港元)。如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此項派息建議，末期股息將約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派發予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業務回顧

服裝服飾業務

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區市場

於回顧年度，集團國內服裝銷售繼續以售予多個省市代理商的批發業務以及廣州、上海和北京等地的自營零售店(包括奧特萊斯店)為主。





年內中央政府推動各項節約及反貪措施，大幅影響高端消費，加上國內生產總值增長放緩，消費意慾持續疲弱，零售市道沒有明顯改善，嚴重打擊中高端消費品的需求。

鑒於市場情況欠佳，集團各代理商普遍面對存貨高企的困擾，於過去數季積壓的存貨未能按時售出。加上百貨公司拖延回款，代理商的營運遇到多年未見的困難。集團為舒緩其存貨壓力，年內向各代理商提供特定的退換貨措施，容許退換部份既定政策外的貨品，以優化代理商的現金流及減低積存於渠道內的貨品。由於此等退貨的影響，加上代理商的訂貨缺乏增長動力，因而拉低集團的銷售額。

另外，集團去年委任一國內零售商經營部份省市的「金標」零售業務。惟由於其後整體服裝市場情況急轉直下，該零售商於年中決定終止其相關業務，並退回未有售出貨品，此亦對全年的批發銷售額帶來負面影響。

以人民幣計算，年內售予代理商業務的銷售下跌約7%。而因退貨增加，亦導致集團非當季貨品的存貨量及相關存貨撥備上升。



自營零售業務方面，雖受市場情況不振影響，集團零售業務仍錄得增長。年內集團加強及擴大自營零售業務，包括接收數間原「金標」代理商經營的零售點。以人民幣計算的自營零售店(不包括奧特萊斯店)錄得13%的銷售增長，以可比較銷售點計算的銷售增長則約為5%。

集團同時亦加強奧特萊斯業務，年內新增9間奧特萊斯零售點，以協助清理過季存貨，年內以人民幣計算的銷售增長約5%。另外，集團於第三季亦開展電子商業業務，以增加銷售渠道及顧客認知度，並可清理過季存貨，初步網上銷售情況令人滿意。



年底集團於國內總終端銷售點約為1,240間，其中93間（包括34間奧特萊斯零售點）由集團直接經營。由於年內集團重整若干營運效益較低的銷售點，致整體銷售點數目略低於去年。而由於優化銷售網絡的調整將持續進行，故預期終端銷售點數字將進一步下調。

市場方面，集團年內聘用一專業市場調研公司對集團品牌定位進行全國性調查，並就調查結果調節品牌推廣宣傳策略，使各推廣項目更具效率和直接。另外，集團亦正更新顧客關係管理系統，透過加強與顧客的互動，達到最佳的營銷效果。

供應鏈管理方面，年內集團重新整合團隊架構及人手編配，包括聘用國外設計師，並針對特定顧客層面，進一步優化產品的板型、設計風格和用料等元素。集團並同時積極完善採購流程，提高效益和控制成本，以最優質的產品供應市場。集團二零一四年秋冬季度貨品將初步體現此等產品提升工作的效果。

由於二零一四年春夏季度貨品的生產期較遲，加上集團收緊生產週期，於年底時國內的二零一四年春夏季度貨品為34,108,000港元，大幅低於二零一二年年底的二零一三年春夏季度貨品170,232,000港元，並因而導致於年底較去年為低的總存貨金額。

年內集團批授經營權收入為84,86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約6%，如以人民幣計算，有關升幅約為3%。收入增加主要因各經營權合約規定經營權費用按年遞增所致。惟由於部份經營權使用商的業務亦受市況疲弱影響而放緩，故以銷售計算的提成收入則未見上升。

年內集團批授以國內市場為主的皮鞋、皮具、內衣產品、毛衣及休閒服裝的經營使用權。透過專職的品牌特許經營部門，集團年內對各品牌經營商的使用情況加強監察，並提供適當的支援，確保其使用與集團品牌發展方向一致，以維護品牌權益。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市場

年內新加坡經濟繼續受外圍氣氛影響，增長放緩。消費情緒保持觀望，零售市道亦構成壓力。年內集團新加坡業務未有受到重大影響，銷售額為140,894,000港元，與去年大致相若。如按當地貨幣計算，升幅約為1%。

儘管市況欠佳，集團積極開拓當地業務，包括增加與其他品牌的共同推廣活動，以帶動零售銷售上升。年底集團於新加坡共經營8間金利來品牌專門店及23間專櫃，較去年年底增加3間銷售點。如以可予比較銷售點及當地貨幣計算，銷售額較去年上升約1%。

年內新加坡當地如租金及工資等的營運成本持續向上，加上年底前更換管理層亦增加相關人力資源支出，故全年新加坡營運溢利約為3,183,000港元，較去年下跌約54%，營運溢利率則為2%，低於去年的5%。

集團馬來西亞業務規模較細，全年銷售額為7,008,000港元，較去年上升約5%。年底集團於當地共經營19個銷售點。年內馬來西亞營運溢利約為524,000港元，較去年下跌約28%。

物業投資及發展

年內除增加兩間位於哈爾濱的商舖及將部份位於廣州天河「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的辦公室單位轉為自用外，集團投資物業組合與去年底並無重大變動，業務亦繼續保持平穩。於年底經獨立專業估值錄得的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為87,351,000港元，其中香港投

資物業的收益為68,000,000港元，此主要因年內集團本地物業的租值上升，帶動公平價值上調。而去年的公平價值收益則為158,882,000港元。

全年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分別為138,516,000港元及41,467,000港元，較去年分別上升約5%和6%。其中廣州天河「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的租務情況繼續保持穩定。該大樓去年若干空置單位已於年內租出，加上整體租金水平上調，故年內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較去年上升約4%，年內出租率維持約92%水平。

集團瀋陽「金利來商廈」於年內租務情況亦保持穩定，整體出租率維持於100%水平，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較去年上升約5%。

由於香港整體租金水平上調，故年內集團香港物業的整體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較去年上升約11%。於年底時集團香港投資物業已全數租出。

就集團上海長寧區安化路物業的拆遷事宜，集團於年內已交付該物業的第2、3、4及5號樓房，並已收取共人民幣80,000,000元的補償金額，有關補償金額已反映於年底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內。另外，該物業第9號樓房的租戶於相關租約期滿後未肯遷出，至今仍逾期佔用該樓房，集團已啟動司法程序收回此樓房，並同時進行談判。由於該物業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全部移交，故交易尚未完成，相關出售物業收益需於該物業全數交付後按協議條款規定始能確認。

展望

集團預期二零一四年國內市場環境仍非常艱難。經歷一段長時間的高速增長後，國內中高端服裝行業正面對近年來最大的下行壓力。集團各代理商遇到的困難於二零一三年未有明顯改善，受去貨減慢、存貨量高企及資金緊絀的困擾料將持續。集團預期，服裝行業的復甦將取決於各代理商能有效清理積存貨品、重新建立健康存貨水平及集團產品創新能力。

有見及此，集團將繼續採用審慎的經營策略，以協助代理商清理過剩存貨為業務重點，確保代理商業務的長期穩定發展。集團亦要求代理商以審慎的態度訂購貨品，並控制相關批發銷售指標。集團二零一四年春夏季度貨品的發貨（主要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明顯放緩，而二零一四年秋冬季度預訂會已剛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中舉行，由於各代理商取態審慎，預計將影響集團二零一四年相關業務的銷售。惟預期集團自營零售、奧特萊斯和電子商業的業務增長將可彌補部份批發業務營業額的跌幅。

集團將繼續發展自營零售業務，以加強本身零售及品牌創新能力，亦考慮收回部份代理商的代理權，改為由集團直接經營相關零售業務。集團亦將擴大包括奧特萊斯等銷售渠道的銷貨能力，以減低存貨量及存貨積存的風險。

另一方面，鑒於近年網上銷售的急速發展，集團密切留意電子商業渠道的發展潛力。於不影響線下銷售的前提下，集團將制訂進一步開拓該等業務的策略，於未來一年以清理過季存貨為主，並預期網上業務將有增長。

新加坡市場方面，預期市場情況仍有待改善，集團將繼續採用穩健的經營策略，爭取業務增長並同時控制經營成本，以提升整體盈利能力。

物業投資業務方面，集團將繼續提升物業的租務潛力，確保租金收入可保持平穩增長。集團於年底成功以人民幣102,600,000元投得一幅位於梅縣面積約75,949平方米的住宅及商業項目。按現時發展計劃，初步計劃將分期發展共約155,000平方米的住宅及商業項目。按現時發展計劃，初步預期第一期（佔整個項目約一半的建築面積）將可於二零一五年初開始動工，並可於二零一六年內竣工。

集團深信，服裝行業經歷汰弱留強的市場競爭後將更見健康。以集團雄厚的業務基礎、穩健的財政實力和品牌地位，最終必克服現時的市場波動而重拾升軌。

致謝

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及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

主席

曾憲梓博士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投資物業一覽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	概況	地段	種類	年期
香港				
1. 新界沙田小瀝源源順圍13-15號金利來集團中心1樓至6樓	該物業為一幢於1989年落成的8層高工業及貨倉大廈內1樓、2樓、3樓、4樓、5樓及6樓全層。該物業的總樓面面積為23,077平方米。	沙田市地段273號	工業	該物業之地契年期由1987年2月26日起計，截至2047年6月30日止。
2. 九龍土瓜灣旭日街3號	該物業為一幢於1971年落成的12層高大廈，該物業的總樓面面積為7,013平方米。	九龍內地段9676號	工業／寫字樓	該物業之地契年期由1969年11月12日起計75年，可續期75年。
3. 新界荃灣橫龍街13-33號明華工業大廈5樓A單位、6樓D單位、7樓A及B單位、14樓A、B、C及D單位連地面車位S18號	該物業為一幢於1976年落成之24層高工業大廈內5樓、6樓及7樓的數個單位及14樓全層連同一地面車位。該物業的總樓面面積為3,238平方米。	荃灣市地段134號1024份之81份	工業	該物業之地契年期由1898年7月1日起計99年減最後3日及續期至2047年6月30日。
4. 九龍土瓜灣旭日街19號雅高工業大廈3樓B單位	該物業為一幢於1978年落成之12層高(另加地庫)工業大廈內3樓的一個工場單位。該物業的總樓面面積為536平方米。	九龍內地段9681號1184份之58份	工業	該物業之地契年期由1970年3月23日起計75年，可續期75年。

投資物業一覽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	概況	地段	種類	年期	
中國大陸					
5.	廣東省廣州天河區體育東路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第1樓層01至07及10至11室、第2至3樓層、第4樓層01至05及07至12室、第5樓層、第7樓層、第8樓層01至07及09至12室、第9樓層、第10樓層01及03至12室、第11樓層、第12樓層01及03至12室、第13樓層、第14樓層02至05及08至12室、第15樓層、第16樓層01及03至12室、第17樓層08至12室、第18樓層03至12室、第19至28樓層、地庫1至3層停車場及大廈閣樓	該物業乃29層高連4層地庫的商業大樓，佔地面積6,670平方米。 該物業商舖及寫字樓部份的總樓面面積約為47,503平方米。	—	商舖／寫字樓	土地使用權由1997年1月27日起，為期40年作商業或停車場用途及50年作辦公室用途。
6.	遼寧省瀋陽市瀋河區中街路186-190號瀋陽金利來商廈	該物業乃7層高商業大樓，佔地面積5,379平方米。兩期大樓分別於1991年及1993年落成，並於2002年完成全面翻新工程。該物業總樓面面積為14,801平方米。	—	商舖	土地使用權由2008年4月23日起，為期40年。

投資物業一覽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	概況	地段	種類	年期	
中國大陸(續)					
7.	廣東省廣州天河區芳草園天河北路577號24樓07室及26樓07室及天河北路581號25樓07室、26樓07室及28樓07室	該物業包括一個於2003年建成之多層住宅屋苑內的5個住宅單位。該物業總樓面面積為478平方米。	—	住宅	土地使用權由1999年4月1日起，為期70年。
8.	廣東省廣州越秀區東風東路852號錦城花園10樓03室	該物業包括一個於2001年建成之屋苑內，其中一幢大廈之一個住宅單位。該物業總樓面面積為158平方米。	—	住宅	土地使用權由1990年4月7日起，為期70年。
9.	廣東省梅州市江南彬芳大道金利來時尚步行街1樓C18、101、102A、102B及103單位、2樓和3樓的C18單位、1樓和2樓的C11、C12、C19、C20-101、D01、D26、D27、D30、E17、E25及E26單位	該物業乃於2008年建成的商場內數個舖位。該物業樓面面積為4,432平方米。	140209020490及140209020608-1	商舖	土地使用權為期40年作商業用途。
10.	黑龍江省哈爾濱道里區群力大道遠大購物廣場B3座1樓05及06單位	該物業乃於2013年建成的樓內兩個相連舖位。該物業樓面面積為228平方米。	—	商舖	土地使用權由2011年6月30日起，為期40年作商業用途。

持有作銷售的物業一覽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	概況	地段	種類	集團權益
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中國 上海市長寧區 安化路44號 第2、3、4、5及9座	該物業總樓面面積為 4,123平方米。	—	工業／ 住宅	100%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人員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以問責及具透明度的態度營運及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操作最終可提高股東及持份者的長期價值。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均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規定。唯例外者於下文已作指出及闡釋。

董事不斷監察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操作，以確保能符合相關規定。

董事會

整體問責

董事會全面負責領導、控制及發展本公司，對本公司的成功及持續發展負共同責任。董事會就本公司的業務策略、政策及計劃事宜提供方向，而日常的業務運作則授權高級管理人員處理。在履行其企業責任時，每名董事須以股東的整體利益為依歸，追求卓越，並按法定要求的技能、謹慎及忠誠標準履行其董事受託責任。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成員兼具本集團業務所需的各種技巧及經驗。董事會現時共有八名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多樣化的專業知識及經驗。董事會相信獨立非執行董事能提供充足的制衡，以達致保障股東及集團的整體利益。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向本公司書面確認彼等的獨立性。董事會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涉及任何可能影響獨立判斷的業務或其他關係。

如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過九年，其是否獲續任皆以獨立決議案方式由股東審議通過。隨附該決議案一同發給股東的通函中，亦載有董事會認為該名人士仍屬獨立人士及應獲重選的原因。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28至29頁內。

董事會(續)

職責及授權

本公司設有明確政策，確保所有董事正確掌握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並全面了解相關法例及監管規定所指定的董事職責及職能。

董事會負責監督管理人員處理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業務及事務。除法定及受託職責外，董事會亦制訂本集團的目標及審批策略計劃、主要業務指標、資本開支、主要投資及財務決策。本公司日常管理則授權執行董事及負責各業務單位及功能的管理人員處理，彼等須向董事會匯報。

所有董事會成員皆獲得關於本公司經營及業務發展的全面及適時的資料，此包括月度報告及主要事項的匯報。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業務及表現。

董事會已成立多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協助履行職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書面訂明的職權範圍，詳情亦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頁。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及當有需要時舉行會議。於回顧年度，董事會共舉行四次全體會議，大約每季一次。於董事會會議中，董事們商討集團整體策略，監察財務及業務表現，審批集團財務報告及董事委任，和其他重大合約及事項。

二零一三年董事出席紀錄詳情如下：

	出席率(%)	
執行董事		
曾憲梓博士	(2/4)	50%
曾智明先生	(4/4)	100%
黃麗群女士	(3/4)	75%
非執行董事		
吳明華先生	(4/4)	100%
黃英豪博士	(3/4)	75%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宇新博士	(3/4)	75%
李家暉先生	(4/4)	100%
阮雲道先生	(4/4)	100%

董事會(續)

董事會會議(續)

為使所有董事皆獲足夠的通知期以便出席會議，董事會定期會議的日期於前一年已告訂定。至於董事會特別會議的召開，則亦給予合理的通知期。

公司秘書協助主席制訂會議議程，而各董事均可要求加入議程。於董事會會議前，各董事會成員亦按時獲提供足夠資料，且各董事亦可隨時個別獨立與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接觸，彼等需於董事提出問題時盡力作出迅速及全面的回應。

董事可在董事會會議自由發表不同意見，而重大決定必須先經會議進行全面討論。對於董事視為有利益衝突的交易，相關董事不會計入會議法定人數，亦不得就相關決議案投票。

董事可個別獨立與公司秘書接觸。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董事查閱。

所有董事均能及時查閱所有關於本集團的相關資料，以確保彼等有效履行董事之職務及責任。若董事會任何個別或一組成員需要獨立專業意見，本公司會委任專業顧問提供該等服務，有關成本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安排一份董事及主管的責任保險。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有所不同，並由不同人士擔任。現時，曾憲梓博士為董事會主席，而其公子曾智明先生則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及職能有清晰的書面界定。主席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策略發展，並領導董事會。主席亦確保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操作及程序，及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均適當知悉當前的事項，和及時收到充分的資訊，該等資訊皆準確清晰及完備可靠。

行政總裁由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協助，履行行政職務，負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及有效施行企業策略及政策，並向董事會負責。

主席並已於沒有執行董事在場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

董事會(續)

委任、續聘及辭退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任何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大會重選，而每名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一次輪流退任。然而，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及重選，此與守則條文第A4.1條的規定並不一致。

董事會已設立有特定職權範圍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名單載於第2頁的「公司資料」內。

為確保董事會成員具有適合的專業知識、技巧及能力並維持適當的獨立董事人數，提名委員會就提名、董事委任及董事會繼承制訂政策並向董事會建議。委員會建立物色人選之程序，並考慮包括合適的專業知識和業界經驗等不同的標準，並於有需要時諮詢外界招聘專家的意見。委員會亦檢討董事會的人數、架構及組成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職責，並於有需要時在本公司支付費用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針。本公司了解增強董事會的多元化可支持本公司達致策略目標和持續發展。於委任董事前，會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組合的多元性，包括(但不限於)種族、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技能與知識，並按客觀原則考慮董事人選。提名委員會將監察多元化政策的執行及在適當時候檢討該政策。

提名委員會於年內共舉行一次會議，討論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的提名及其他相關事宜。出席紀錄如下：

成員	出席率(%)	
劉宇新博士(主席)	(1/1)	100%
李家暉先生	(1/1)	100%
吳明華先生	(1/1)	100%
阮雲道先生	(1/1)	100%
曾智明先生	(0/1)	0%

董事會(續)

董事培訓及支援

董事均須瞭解其集體職責。每名新委任董事獲委任時，均可獲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其後，各董事亦可獲得所需的簡介及專業發展，以確保對本集團的運作和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及完全知悉於法律及監管規定下的職責。本公司亦向董事發出指引及通告，以確保他們知悉最佳企業管治常規。

於回顧期內，董事參與以下培訓：

培訓類型

執行董事

曾憲梓博士	B
曾智明先生	A, B
黃麗群女士	B

非執行董事

吳明華先生	A, B
黃英豪博士	A,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宇新博士	A, B
李家暉先生	A, B
阮雲道先生	A

A： 出席研討會及／或論壇

B： 閱讀有關經濟、一般業務或董事職責等之報章、刊物及更新資料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有董事確認於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規定。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五年成立有特定職權範圍的薪酬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名單載於第2頁「公司資料」內。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薪酬政策、檢討及向董事會建議薪酬政策以及檢討執行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薪酬政策的主要目的為確保本公司可吸引、留任及激勵高質素員工團隊。

薪酬委員會(續)

釐定薪酬待遇時，本公司主要考慮同業內同類公司的聘用條件、本集團的相對表現以及個別員工的工作表現。

本公司已採納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的模式。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確保與彼等的工作表現相稱。薪酬委員會主席須於每次會議後向董事會匯報工作、發現及推薦建議。

為使薪酬委員會能有效履行其職務，董事會向薪酬委員會提供足夠的資源(包括於有需要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為維持恰當的管理控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不得自行釐定本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年內共舉行四次會議，出席紀錄如下：

成員	出席率(%)	
阮雲道先生(主席)	(2/2)	100%
劉宇新博士	(2/2)	100%
李家暉先生	(2/2)	100%
吳明華先生	(2/2)	100%
曾智明先生	(2/2)	100%

問責與審核

財務報告

董事會負責監督各財務期間的財務報表編製，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相關期間的業績，及如需要時的股價敏感公佈及其他財務披露。本公司財務報表按所有有關法定規定及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編製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

- 選擇適當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
- 採用香港普遍接受的會計原則及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會計準則；
- 作出合理判斷及估計；並基於持續經營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問責與審核(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八年成立，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李家暉先生擔任主席。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於會計及審計擁有豐富經驗。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協助董事會履行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評估內部監控與審計過程的監督責任，同時亦就相關法例與規定涉及審核委員會的事項向董事會匯報。審核委員會成員名單載於第2頁「公司資料」內。

審核委員會獲授權調查任何有關本集團會計、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常規事宜，並可查閱所有紀錄、運用所有資源及與有關人士接觸，以適當地履行職能。

為與本公司核數師維持適當的關係，審核委員會負責向董事會推薦委任、續聘及辭退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負責審批聘任核數師的薪酬及條款，以及處理任何有關核數師退任或罷免問題。審核委員會根據相關準則檢討及監督外聘核數師於審計過程是否獨立、客觀及有效，並於審計工作展開前與核數師討論審計性質與範圍以及申報責任。

審核委員會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函件，及任何外聘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報表或監控系統提出的重大質疑及相關管理層回應。委員會主席須於每次會議後向董事會匯報工作、發現及推薦建議。

審核委員會已與外聘核數師於管理人員不在場下舉行會議，討論多項審計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定期檢討外聘核數師所提供非核數服務的性質及範圍。

審核委員會主席須於各會議後向董事會匯報工作、結果及推薦建議。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共舉行五次會議，出席紀錄如下：

成員	出席率(%)	
李家暉先生(主席)	(5/5)	100%
阮雲道先生(副主席)	(5/5)	100%
劉宇新博士	(5/5)	100%
吳明華先生	(5/5)	100%
黃英豪博士	(5/5)	100%

問責與審核(續)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維護本集團健全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負上最終責任，該系統的設計旨在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防止重大錯誤、損失或舞弊。董事會已定期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該系統的功能。

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包含一個既定的組織架構及全面的政策及工作程序。各項業務及營運單位的職責範圍皆清晰劃分，以確保有足夠的職責分工。

下列為董事會為提供有效監控而建立的主要程序：

- 一個權責清晰劃分、監控層次分明的組織架構；
- 一個全面的管理會計系統，向管理層提供財務及營運指標，以作報告和披露的財務資料；
- 所設計的政策及程序乃用作保護資產免於未經授權的情況下被挪用或處置；保存恰當的會計紀錄；及確保用作業務或公告上的財務資料真實可靠；
- 建立系統及程序，以合理地辨別、計算、管理及控制風險(包括商譽、策略、法律、信貸、市場、流動性、利率及營運風險)；
- 設立程序以確保遵守現行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
- 審核委員會審閱外聘核數師就年度審核及中期審閱提交予本集團管理層之建議。

本集團內部審計部門對監察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擔當重要角色。該部門採用以風險為本的審計方式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作系統性檢討，並根據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架構對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作檢討。該部門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並可自由審閱本集團運作及監控系統內的所有有關事宜。該部門並就相關審計發現及監控弱點所作的結論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報告。

於年內，集團的「密函檢舉」程序繼續運作。該程序提供集團員工一匯報渠道，以保密形式，向審核委員會舉報於財務匯報、內部監控及其他事項可能出現的不當行為或舞弊事件。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已按董事會授權審閱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充足及有效，該等系統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該審閱亦考慮集團會計及財務系統的資源充足與否、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及預算。

問責與審核(續)

外聘核數師及其薪酬

外聘核數功能對管理人員呈述的財務資料提供客觀評核，並視為確保有效企業管治的重要元素之一。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申報責任聲明已載於第37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於年內，有關本集團法定核數工作之核數師總薪酬總值3,494,000港元，其中3,080,000港元付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其聯屬公司就所提供的服務收取的酬金分析如下：

港元

法定審核及中期審閱費用	3,080,000
稅務諮詢服務	169,300
審閱持續關連交易	60,000
總值	3,309,300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致力為股東及公眾作出及時與清晰的披露。本公司會在適當時候以不同的渠道向股東發放資料，渠道包括中期及年報、出版公佈、新聞發佈及股東通函，並與投資者、分析員、往來銀行及傳媒定期會面。本集團設有公司網頁，股東及公眾可查閱最新的公司資料及本集團相關事項。

本公司的聯絡資料(包括電話及傳真號碼、郵寄及電郵地址)載於第2頁的「公司資料」內。股東可透過此等方式向本公司提出查詢。股東如有任何關於其股份及股息的查詢，亦可聯絡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本公司對股東提出關於本集團事項的意見無任歡迎。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向董事會和管理人員直接表達他們關注的事項。

股東週年大會為本公司與全體股東對話及交流的有效平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與各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委員會的成員(若委員會主席未能出席)及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可回應股東提問。

為確保本公司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股東週年大會的程序不時予以檢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二十個營業日派送予所有股東，而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亦列明每個提呈之決議案的詳情及其他按上市規則要求披露之資料。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行使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賦予的權力，就各項提呈的決議案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在大會上開始投票前，大會會解釋要求及進行按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投票表決的結果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內公佈。

與股東的溝通(續)

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各董事出席會議的紀錄如下：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曾憲梓博士	1/1
曾智明先生	1/1
黃麗群女士	1/1
非執行董事	
吳明華先生	1/1
黃英豪博士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宇新博士	1/1
李家暉先生	1/1
阮雲道先生	1/1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英豪博士因於相關時間有其他重要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此與守則條文第A.6.7條的規定並不一致。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13條，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繳足股本二十分之一的股東可提出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請求書須列明會議目的，並由有關股東簽署及存放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新界沙田小瀝源源順圍13-15號金利來集團中心7字樓。此外，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15A條，(i)代表不少於所有本公司股東總投票權四十分之一的股東，或(ii)不少於五十名持有本公司股份而每名股東所持股份已繳足的平均股款不少於港幣二千元的股東，可將其簽妥的請求書存放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以要求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考慮其建議。

如本公司董事在該請求書存放日期起計二十一天內，未有妥為安排在股東特別大會通知書發出日期後28天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該等股東或佔該等全體股東一半以上總表決權的股東，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但如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不得在上述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由股東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須盡可能以接近本公司的董事召開股東大會的方式召開。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本公司並未有對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任何更改。

董事會現謹提呈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營運之地區分析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本集團於年內按營運分部之表現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溢利分配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載於第41頁之綜合收益表。

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9.0港仙(二零一二年：9.0港仙)，合共88,39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8,39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派付。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0港仙(二零一二年：18.0港仙)，合共176,78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76,781,000港元)。如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此項派息建議，末期股息將約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派發予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載於第43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及財務報表附註17(a)。本公司之儲備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b)。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為4,78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968,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主要物業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作銷售及投資的主要物業詳情載於第12頁至第15頁。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可供分派儲備

按香港公司條例第79B條之規定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為372,64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41,171,000港元）。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項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香港法律項下亦無對該等權利作出限制，致使本公司有責任向現有股東按比例基準發售新股份。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各年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第94頁。

董事

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曾憲梓博士
曾智明先生
黃麗群女士

非執行董事：

吳明華先生
黃英豪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宇新博士
李家暉先生
阮雲道先生

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1條，曾憲梓博士、吳明華先生及李家暉先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願意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彼等為本公司獨立人士之事宜而發出之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彼等確屬獨立人士。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毋須賠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如下：

執行董事

曾憲梓博士，大紫荊勳賢，現年八十歲，本集團主席及創辦人。曾博士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中山大學名譽博士學位和香港理工大學榮譽社會科學博士學位，及為北京、哈爾濱、瀋陽、大連和廣州市榮譽市民。曾博士並為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名譽副主席、香港中華總商會當然永遠榮譽會長及香港與內地多個商會之委員。曾博士擔任的其他公職包括國家教育部曾憲梓教育基金會名譽理事長、曾憲梓載人航天基金會名譽理事長、曾憲梓體育基金會名譽理事長、暨南大學副董事長和廣東嘉應大學名譽校長。彼曾為中國第八屆至第十屆全國人大常委。彼為本集團執行董事黃麗群女士之配偶及曾智明先生之父親。

曾智明先生，現年四十七歲，為本公司副主席兼行政總裁，統籌本集團之營運與發展。曾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一年五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全國政協委員及廣州市政協委員。曾先生亦為廣東省工商業聯合會(總商會)副主席、廣州市工商業聯合會副主席、香港中華總商會副會長、香港客屬總會副主席、百仁基金副主席、港台青年交流促進會主席及廣州和梅州之榮譽市民。彼為本集團執行董事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之公子。

黃麗群女士，現年七十六歲，為本集團創辦人。彼為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榮譽執行委員、香港嘉應商會永遠榮譽會長及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監察顧問。黃女士亦為香港中華總商會榮譽會董和婦女委員會榮譽主席。彼為中國婦女發展基金常務理事及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理事。此外，黃女士曾為中國廣東省第七屆至第九屆政協委員。彼為本集團執行董事曾憲梓博士之配偶及曾智明先生之母親。

非執行董事

吳明華先生，現年六十四歲，於一九九二年七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吳先生於一九七二年畢業於英國拉夫堡大學，並獲授電子及電機工程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七四年獲授英國倫敦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吳先生於企業融資及投資銀行方面擁有逾三十五年經驗。彼為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於過去三年，吳先生曾為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5)、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0)及洛陽樂川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辭任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彼於洛陽樂川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的任期則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及二零一三年五月屆滿)。此外，吳先生為香港藝術中心監督團成員。

黃英豪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現年五十一歲，現職律師及中國司法部委托公証人，彼為黃乾亨黃英豪律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黃博士為全國政協委員，及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2)的主席。彼亦為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股份代號：743)、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8)及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6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二年九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宇新博士，銅紫荊星章，現年七十三歲，新寶德投資有限公司及精通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亦為永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7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博士於製造業、電子、塑膠製品及進出口業務擁有超過四十年經驗。彼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委員、香港中華總商會常務會董、香港工商總會永遠榮譽會長、香港廣東外商公會總監、香港人才交流中心主席。彼亦為廣東省教育基金會顧問、仲愷農業工程學院副董事長、以及深圳市、河源市、梅州市和興寧市榮譽市民。彼曾為第八屆至第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劉博士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李家暉先生，現年五十九歲，現為李湯陳會計師事務所副執行合夥人。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資深會計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和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彼為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前任獨立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前顧問，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23)、及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63)(此等皆為香港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李先生亦為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委員兼薪酬委員會委員，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兼薪酬委員會主席及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此等皆為香港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兼薪酬委員會委員。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阮雲道先生，現年七十歲，為資深大律師，於一九七零年獲英國中殿律師學院認許為大律師。彼曾於一九七零年八月至一九七四年十一月期間任職香港律政署政府助理檢察官及政府檢察官，並其後於香港擔任私人執業大律師約二十年。阮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一九九七年十月期間獲委任為香港律政署刑事檢控專員，為首位任此職的華人。阮先生於一九九五年成為英女皇御用大律師，而於一九九八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彼獲委任為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大法官。阮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曾任美亞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16)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目前，彼為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3)，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9)及康佰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阮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高層管理人員

曾永康先生，現年五十一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獲委任為集團副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集團中國大陸業務行政總裁。彼向集團行政總裁匯報，並協助履行關於監督及管理日常營運的執行職務。曾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英國伯明翰大學，取得數學學士學位，其後於二零零八年獲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聯同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合辦之高級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此外，彼亦於哈佛大學、歐洲工商管理學院及清華大學等頂尖大學修畢行政人員課程。曾先生擁有逾二十年的零售管理、銷售及市務管理以及營運管理經驗，並自二零一零年九月起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委任為零售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成員。於加入本公司前，曾先生於香港賽馬會(「馬會」)任職八年，於二零零四年五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出任馬會場外投注事務部主管，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出任馬會現金投注事務部主管。此前，曾先生於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其後改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任職十年，歷任數個總經理職位，最後獲委任為零售業務及直銷總監。

甘耀國先生，現年五十一歲，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為會計經理。彼於二零零零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秘書，並於二零一零年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總監。甘先生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和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李仰俊女士，現年五十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加入本集團為中國大陸服裝業務的總經理，全面負責集團國內服裝業務的營運與發展。李女士畢業於英國埃塞克斯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並於其後獲澳門大學(前身為東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女士曾於多家企業擔任重要管理職位，並於服裝及奢侈品的零售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著名服裝公司出任總經理，全面負責該公司的中國大陸業務。

許自恒先生，現年四十一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加入本集團為中國大陸服裝業務的總經理(產品)。彼全面負責集團國內供應鏈管理，此包括研創、產品設計、採購及品質管理。許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設計學文憑及工商管理(時裝)碩士學位。彼於服裝設計及產品開發擁有逾十五年豐富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許先生於一英國馳名男裝品牌公司擔任重要採購職位。

羅一冰先生，現年四十三歲，於一九九一年加入本集團，現為中國大陸服裝業務的總經理(銷售與營運)。彼負責集團國內銷售和營運工作。羅先生畢業於中國中山大學，並擁有逾二十年的銷售與營運的管理經驗。

丁嘉勝先生，現年四十一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為金利來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行政總裁，負責相關服裝業務。丁先生畢業於新加坡國立大學，並取得理學士(數學)學位。彼曾擔任多項重要管理職位及於零售和採購擁有豐富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丁先生於一跨國企業出任銷售及市場總經理，專責於南亞市場業務。

曾沛源先生，現年四十六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為集團物業投資與發展總經理，全面負責集團中國大陸及香港的物業業務。曾先生為香港註冊專業測量師，並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及英國特許仲裁學會會員。曾先生在房地產行業擁有逾二十年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曾先生於一具有廣泛物業投資與發展業務的香港上市公司擔任要職。

涂五一先生，現年五十二歲，持有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涂先生為國內認可會計師，從事財務工作超過二十年，於國內具有多年大型企業和上市公司的工作經驗，彼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現為本集團中國大陸業務之首席財務總監。

曾海波先生，現年四十二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加入本集團為集團中國大陸法務總監。曾先生畢業於中國上海復旦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並於其後獲中國律師資格。彼於法律專業工作逾十八年，此包括於中國司法機關及跨國公司的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曾先生為陸遜梯卡集團大中華區法務總監。

周艷玲女士，現年四十一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加入本集團為集團中國大陸人力資源總監。周女士畢業於中國南開大學，取得物理電子學士學位，其後獲中國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人力資源方面擁有逾十五年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周女士先後於中國寶潔及中國諾華等跨國公司擔任主要人力資源職務。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並無於年內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亦無買賣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條例」)第352條第XV部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按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內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獲知會，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總數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附註1)	其他權益 (附註2)	總數	
曾憲梓	好倉	-	1,210,000	613,034,750	614,244,750	62.54%
	淡倉	-	-	-	-	-
曾智明	好倉	1,404,000	-	613,034,750	614,438,750	62.56%
	淡倉	-	-	-	-	-
黃麗群	好倉	1,210,000	-	613,034,750	614,244,750	62.54%
	淡倉	-	-	-	-	-
吳明華	好倉	1,800,000	-	-	1,800,000	0.18%
	淡倉	-	-	-	-	-

附註：

- 黃麗群女士為曾憲梓博士之配偶。彼於上表「個人權益」一項披露之股權為曾憲梓博士之家屬權益。
- 上表「其他權益」一項所披露由曾憲梓博士、曾智明先生及黃麗群女士持有之股份為下文「主要股東」一段所披露憲梓家族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曾憲梓(二零零七)家族遺產安排之受託人)持有之同一批股份。

(b)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條例第352條已列入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按照本公司及聯交所根據標準守則所獲知會，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 (c) 除上文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d) 除上文披露之該等權益及淡倉外，董事及行政總裁亦以信託方式為本公司持有若干附屬公司之股份，此安排僅為確保有關附屬公司具有一名以上股東。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條例第336條第XV部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知會以下主要股東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

證券持有人名稱	證券類別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百分比
憲梓家族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好倉 淡倉	613,034,750 -	62.42% -
Top Grad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好倉 淡倉	613,034,750 -	62.42% -
銀碟有限公司(附註)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好倉 淡倉	160,616,000 -	16.35% -
曾憲梓慈善(管理)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好倉 淡倉	53,880,750 -	5.49% -

附註： 憲梓家族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曾憲梓(二零零七)家族授產安排之受託人，持有Top Grade Holdings Limited(「Top Grad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Top Grade於613,034,750股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此包括Top Grade全資附屬公司銀碟有限公司持有的160,616,000股股份。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除以下「關連交易」一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並於本年度完結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具效力之重大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關連交易

以下為若干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與本集團所簽訂及／或現行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遵守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交易。

- (a) 年內，本集團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向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支付專業費用320,000港元。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為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兼主要股東。
- (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與中國香港數碼音像管理有限公司(「CHKDAM」)作為承租人，就位於香港金利來集團中心之一個單位訂立一項租約。該租約其後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重續，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起計為期兩年。年內，本集團按租約向CHKDAM收取租金及物業管理費429,000港元。曾智雄先生為CHKDAM控股公司的主要股東，因而間接擁有CHKDAM實益權益。由於曾智雄先生為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之公子，並為曾智明先生之胞兄，故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在是項交易中擁有權益。

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但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佈規定的其他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列如下。

(a) 持續關連交易－租約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四日，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與廣州世貿中心俱樂部有限公司(「GWTCCL」)作為承租人，就位於廣州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之商廈及設施訂立一項租約。該租約其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重續，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五日起計為期兩年。年內，本集團按租約向GWTCCL收取租金及物業管理費1,932,000港元。曾智雄先生為GWTCCL控股公司的主要股東，因而間接擁有GWTCCL實益權益。由於曾智雄先生為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之公子，並為曾智明先生之胞兄，故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在是項交易中擁有權益。

(b) 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本集團與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資源」)訂立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香港資源及其附屬公司(「香港資源集團」)採購多類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珠寶首飾、配飾、企業禮品及相關產品。框架協議之年期由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起計，為期三年。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框架協議所涉交易的年度總值上限為11,000,000港元。框架協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之公告內。年內，本集團向香港資源集團採購多類產品，所涉金額約為159,000港元。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英豪博士為香港資源之主席兼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

關連交易(續)

確認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文所載之持續關連交易乃(a)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b)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按不遜於本集團可提供予獨立第三方或自獨立第三方獲得之條款訂立；及(c)根據相關規管協議訂立，而該等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對有關上述本集團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之發現及結論，此持續關連交易乃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但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佈規定。本公司已把該核數師函件副本送呈聯交所。

為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之定義並無向任何聯屬公司提供非貿易性質之款項或作出擔保。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公司全部或其中重大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方面之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內，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採購之存貨少於總採購額30%，而向五大客戶售出之貨品亦少於總營業額之30%。

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該等主要供應商及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上市規則)。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年報刊發前之最後可行日期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公司監管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已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資料，載於第16頁至25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依章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接受重聘。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曾憲梓博士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羅兵咸永道

致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8至第93頁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和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6	32,488	21,174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240,066	202,013
投資物業	8	2,194,161	2,102,764
按金	13	–	12,26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	68,048	40,855
		2,534,763	2,379,071
流動資產			
持有作銷售的已落成物業	10	–	1,470
存貨	11	237,839	376,900
業務應收帳項	13	119,338	110,7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	13	163,377	71,744
可收回稅項		–	1,466
銀行存款	14	855,100	724,0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440,586	341,188
		1,816,240	1,627,548
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15	61,802	60,342
		1,878,042	1,687,890
總資產		4,412,805	4,066,96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之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98,211	98,211
儲備	17	3,164,519	2,962,982
擬派末期股息	17	176,781	176,781
總權益		3,439,511	3,237,974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	363,319	336,151
流動負債			
業務應付帳項	18	69,631	91,727
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510,271	385,353
流動所得稅負債		30,073	15,756
		609,975	492,836
總負債		973,294	828,987
總權益及負債		4,412,805	4,066,961
流動資產淨值		1,268,067	1,195,05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802,830	3,574,125

代表董事會

曾憲梓博士
主席

曾智明先生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	9	1,473,129	1,442,252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72	1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1,908	1,551
		2,080	1,723
總資產		1,475,209	1,443,975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之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98,211	98,211
儲備	17	1,199,014	1,167,536
擬派末期股息	17	176,781	176,781
總權益		1,474,006	1,442,528
負債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1,203	1,447
總權益及負債		1,475,209	1,443,975
流動資產淨額		877	27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74,006	1,442,528

代表董事會

曾憲梓博士
主席

曾智明先生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1,875,490	1,863,075
銷售成本	21	(861,684)	(812,918)
毛利		1,013,806	1,050,157
其他收益	20	87,351	158,882
分銷及市務成本	21	(403,726)	(366,413)
行政費用	21	(194,388)	(229,455)
經營溢利		503,043	613,171
利息收入		30,751	28,478
除稅前溢利		533,794	641,649
所得稅支出	26	(119,215)	(138,362)
本年度溢利		414,579	503,287
溢利應佔部分：			
母公司擁有人		414,579	502,235
非控制性權益		–	1,052
		414,579	503,287
		港仙	港仙
本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 基本	29	42.21	51.14
— 攤薄	29	42.21	51.14

由年內溢利分配並應派付予母公司擁有人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414,579	503,287
其他全面收益		
<i>於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折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52,129	56,75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466,708	560,043
應佔部分：		
母公司擁有人	466,708	558,991
非控制性權益	—	1,05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466,708	560,04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98,211	1,002,662	353,298	1,490,217	2,944,388	1,311	2,945,699
分配至儲備(附註17(a)(i))	-	-	8,581	(8,581)	-	-	-
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 但控制權不變(附註17(a)(ii))	-	-	(10,056)	-	(10,056)	(2,363)	(12,419)
有關二零一一年度末期股息	-	-	-	(166,959)	(166,959)	-	(166,959)
有關二零一二年度中期股息	-	-	-	(88,390)	(88,390)	-	(88,39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56,756	502,235	558,991	1,052	560,043
	-	-	55,281	238,305	293,586	(1,311)	292,27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98,211	1,002,662	408,579	1,728,522	3,237,974	-	3,237,974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98,211	1,002,662	408,579	1,728,522	3,237,974	-	3,237,974
有關二零一二年度末期股息	-	-	-	(176,781)	(176,781)	-	(176,781)
有關二零一三年度中期股息	-	-	-	(88,390)	(88,390)	-	(88,39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52,129	414,579	466,708	-	466,708
	-	-	52,129	149,408	201,537	-	201,53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98,211	1,002,662	460,708	1,877,930	3,439,511	-	3,439,51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30	489,895	409,883
已付所得稅		(110,478)	(125,228)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379,417	284,655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添置投資物業		(10,322)	(9,494)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7	(19,892)	(16,443)
出售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之訂金		101,600	–
出售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30(a)	609	2,343
超過三個月到期之銀行存款增加		(131,027)	(57,633)
已收利息		26,431	28,478
投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32,601)	(52,749)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已付母公司擁有人之股息		(265,171)	(255,349)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17(a)(ii)	–	(12,419)
融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265,171)	(267,7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81,645	(35,86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1,188	354,539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17,753	22,51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0,586	341,18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本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沙田小瀝源源順圍13-15號金利來集團中心7字樓。

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有註明者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制本財務報表所採用的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政策已在所有呈報年度貫徹採用。

2.1 編制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除重估投資物業及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外，帳目乃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制。

編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管理層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亦須作出判斷。涉及重大判斷或複雜性，或有關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範圍，於附註4內披露。

(a) 本集團所採納之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下列新準則及準則修訂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財政年度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第一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有關其他綜合收益的修改，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修訂的主要變動為規定主體必須將「其他綜合收益」內呈報的項目按照其是否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而組合起來(重新分類調整)。此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制基準(續)

(a) 本集團所採納之新準則及準則修訂(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準則於現有原則上建立透過識別控制權概念作為實體是否應計入母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之釐定因素。此準則提供額外指引，協助釐定難以評估之控制權。本集團已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號首次採納的日期(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就此準則的新定義下對被投資方的控制權作出評估，結論為採納該新準則不會導致旗下附屬公司之合併入帳情況出現任何變動。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三號「公平價值計量」，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準則旨在透過提供一個公平價值的清晰定義及作為各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公平價值計量和披露規定的單一來源，以提升一致性及減低複雜程度，此規定並不延伸至公平價值會計入帳的使用，惟就其使用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其他準則已規定或准許的情況下應如何應用提供指引。除已呈報的額外披露外，採納此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b) 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之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惟目前與本集團無關(雖然其可能會影響未來的交易及事項的會計處理方法)

下列為已公佈及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集團會計期間採納、但現時與本集團無關的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自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
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九號(修訂)	職工福利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修訂)	聯營和合營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一號(修訂)	政府借款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七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一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二號(修訂)	合併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在其他主體權益的披露：過渡指引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一號	合營安排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二號	在其他主體權益的披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二十號	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離成本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制基準(續)

(c) 下列為已公佈但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並未生效及並無提早採納之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自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 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九號(修訂)	職工福利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修訂)	金融工具：呈報－抵銷金融 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修訂)	資產減值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衍生工具的替代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二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修訂)	金融工具 投資主體	香港會計師公會尚未設定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二十一號	徵費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計劃於上述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生效時採納有關準則、修訂及詮釋。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有關影響。直到目前為止，本集團尚未能釐訂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之呈列會否因而出現重大變動。

2.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一實體之業務而承擔或享有其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之權力影響有關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到本集團當日起合併入帳，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合併入帳。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帳。成本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本公司會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將附屬公司的業績入帳。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均予以沖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沖銷。附屬公司已呈報之數額會按需要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分部呈報

經營分部按照與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負責分配資源及評核營運分部表現的首席營運決策者被界定為行政總裁。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貨幣及列帳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採用有關公司營業地點主要經濟環境之通用貨幣(「功能貨幣」)為計算單位。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功能貨幣，亦為本集團之列帳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匯率兌換為功能貨幣。因結算交易及按年結日匯率換算外幣列值貨幣資產和負債所產生之匯兌損益均於收益表確認。

(c)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全部均非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之貨幣)之功能貨幣倘有別於列帳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須按如下方式換算為列帳貨幣：

- (i) 各資產負債表所列之資產及負債按其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益表所列之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不足以合理地概括反映交易日期適用匯率之累積影響，在此情況下，收支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iii) 一切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會被當作為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折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外幣換算(續)

(d) 出售海外業務及部份出售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即出售本集團於該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就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業務於權益累計之所有匯兌差額會重新分類至收益表。

對於並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擁有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的部份出售，則累計匯兌差額將按比例重新歸類為非控制性權益，而不會於收益表中確認。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附註2.7所述的投資物業外，土地及樓宇主要包括廠房、零售門市及辦公室。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土地及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帳。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其後的成本計入資產帳面值，或倘在該項目所附帶之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向本集團及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之情況下作為獨立項目確認(如適用)。其他一切維修保養費用均在產生之財政期間內於收益表列支。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於土地權益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時開始攤銷。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攤銷及其他資產的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將其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如下：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土地	餘下租賃年期
樓宇	2%至5%
廠房及機器	10%至20%
傢俬及裝置	20%至33%
電腦	20%至33%
汽車	20%至25%

於每個結算日均會審閱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帳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帳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8)。

出售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與帳面值相比較後釐定，並計入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帳。成本主要包括就廠房及樓宇所在土地由授出相關權利日期起計50年至70年期間之土地使用權所付代價。土地使用權攤銷以直線法於使用權有效期內計算。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持有作長期租金回報，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此類別資產亦包括建造中或發展供未來使用作投資物業用途之物業。投資物業最初按其成本(包括有關之交易成本)計算。在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列帳，公平價值為外聘估值師於各報告日期所釐定之公開市值。公平價值以活躍市場價格為依據，並在有需要時就個別資產之性質、地點或狀況差異作出調整。倘無法取得此方面資料，本集團則另覓其他可行估值方法，如參考活躍程度稍遜之市場最近期之價格或折讓現金流量預測等。公平價值變動於收益表列帳，作為其他收益之部份。

倘符合其餘投資物業之定義，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土地會分類為投資物業及以此形式入帳，而經營租賃之入帳方式亦與融資租賃無異。

2.8 於附屬公司投資及非財務資產的減值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之股息時，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之全面收益總額，或於獨立財務報表之投資帳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中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之帳面值時，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並無可使用年限的資產毋須攤銷，並會每年評估減值。如資產在出現若干事件或情況有變下而顯示未必可收回資產的帳面值時，所有有關資產需作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的帳面值超出其可收回數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數額為資產的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方便評估減值，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的現金流量的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位)分類。出現減值的非財務資產(商譽除外)會於其後各報告日期作出審閱，以釐訂減值轉回之可能性。

2.9 持有作銷售的已落成物業

持有作銷售的已落成物業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較低者入帳。計入未售物業之成本包括土地使用權及開發成本。可變現淨值以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銷售價格扣除銷售開支計算。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帳。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製成品及在建工程之成本包括物料、直接勞工及其應佔之所有間接生產費用。可變現淨值以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銷售價格扣除適用之非定額銷售開支計算。

2.11 財務資產

貸款及應收帳項指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且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財務資產。該等項目均列入流動資產，惟將於或預期於報告期間結束後超逾12個月償付之金額，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之貸款及應收帳項包括資產負債表內的「業務應收帳項及其他應收帳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2及2.13)。

財務資產之常規買賣在交易日(即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經到期或轉讓，或集團已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轉讓時，該財務資產即解除確認。貸款及應收帳項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帳。

倘若存在合法可強制執行之權利以抵銷所確認金額及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變現資產及同時結算負債，則財務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而淨額於資產負債表內呈報。

2.12 業務應收帳項及其他應收帳項

業務應收帳項及其他應收帳項初步按公平價值入帳，其後則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算。倘有客觀證據證明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帳項之原訂條款收回全部款項，則本集團須就業務應收帳項作出減值撥備。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及未能支付或欠繳款項均被視為應收帳項出現減值之指標。撥備金額為有關資產帳面值與按原有實際利率折讓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間之差額。資產之帳面值透過撥備帳減少，虧損金額於收益表之行政開支內確認。倘業務應收帳項被視為未能收回，則於業務應收帳項撥備帳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撇銷之金額乃計入收益表之行政費用內。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於銀行之按通知存款、其他原到期日在三個月或以內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值將主要透過銷售交易收回而該項出售被視為極有可能時，便會重新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該等資產按帳面值及公平價值減去銷售成本兩者之較低者列帳，惟投資物業除外。投資物業如持作待出售的資產，則繼續按照附註2.7所載政策計量。

2.15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為權益。當集團成員公司購買本公司股本權益(庫存股份)時，所支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計之新增成本(扣除所得稅))乃自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倘該等股份其後獲重新發行，任何已收取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應計之新增交易成本及有關所得稅影響)會計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內。

2.16 業務應付帳項

業務應付帳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2.17 流動及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稅項開支包括流動及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項目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之稅項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流動所得稅開支乃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實行或大致已實行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評估就適用稅項法規有待詮釋的情況的稅項申報所採取措施，並在適當情況下按預期將支付予稅務機構的款項為基準計提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內之帳面值兩者之短暫性差異作全數撥備。然而，倘若遞延所得稅乃源自就一項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過程中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則不會計入遞延所得稅。遞延所得稅以結算日已實行或大致已實行，預期將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應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預期日後應課稅溢利可抵銷短暫性差異時確認。

本集團會就投資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短暫性差異作出遞延所得稅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差異之撥回時間，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流動及遞延所得稅(續)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流動稅項資產與流動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涉及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但擬按淨額基準結算結餘，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18 僱員福利

(a)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在年假和長期服務休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年假及長期服務休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或陪妻分娩假於僱員正式休假時方予確認。

(b) 利潤分享和獎金計劃

當本集團因為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時，則將利潤分享和獎金計劃之預計成本確認為負債。

利潤分享和獎金計劃之負債預期在未來十二個月內償付，並根據在償付時預期會支付之金額計算。

(c)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設有數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提供予所有在香港及新加坡之合資格僱員。該等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處理。就香港及新加坡僱員之退休計劃而言，本集團及僱員每月按僱員基本薪金之固定百分比或每名僱員之固定金額(視情況而定)作出供款。本集團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於產生時列作開支，及/或倘有僱員在可取回全部供款前退出計劃，沒收之供款可減少本集團之供款。

本集團亦參與中國大陸多個市政府所管理之僱員退休金計劃，故每年須就有關計劃供款，金額為每年薪酬支出之19%至32%。市政府須承擔向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之全部責任。本集團之唯一責任乃根據該等計劃支付持續所需之供款。有關供款於產生時計入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及服務而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價值。所示之收入乃經扣除增值稅、退貨、回佣和折扣，以及抵銷本集團內部銷售後列帳。

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且本集團各相關業務符合下述特定條件時，本集團將確認收入。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入的金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會根據其過往業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各項安排的特質作出估計。

(a) 貨品銷售－批發

當集團公司將產品移送客戶，而客戶已接收該等產品，且能合理確定能收回相關的應收帳項時，貨品銷售會確認入帳。

(b) 貨品銷售－零售

貨品銷售在集團公司向客戶出售產品時確認。零售銷售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結帳。入帳的收入包括就交易應付的信用卡收費。有關收費包括在分銷及市務成本內。

(c) 物業銷售

當集團公司已向買方交付有關物業，且能合理確定能收回相關的應收帳項時，物業銷售收入會確認入帳。於收益確認日期前就所出售物業收取之訂金及分期付款，會計入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

(d)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按各份租賃之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e) 批授經營權收入及物業管理費

批授經營權收入及物業管理費收入根據相關協議的內容按應計基準確認。

(f)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2.20 租賃(作為經營租賃之承租人)

擁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之租賃，即列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之款項(包括就土地使用權預付之款項)，在扣除來自出租人之優惠後，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在收益表扣除。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獲得本公司股東(就末期股息而言)及董事會(就中期股息而言)批准分派股息之期間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須承受各類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方案以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為焦點，務求使其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之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為以外幣計值之資產、負債或很大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因匯率變動而導致價值波動之風險。本集團業務遍佈多個地區，主要就以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之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業務應收帳項，以及於中國大陸及新加坡海外附屬公司的投資淨額承受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2%，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度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3,65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979,000港元)，主要由於兌換以人民幣計值之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業務應收帳項之匯兌收益／虧損。

管理層估計，新加坡元兌港元升值／貶值1%將不會對本集團之年度除稅後溢利造成重大影響。因此，並無呈列新加坡元之敏感度分析。

(ii) 現金流利率風險

現金流利率風險為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導致財務工具相關未來現金流波動之風險。除來自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外，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除銀行存款外，本集團並無巨額之計息資產或負債。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信貸風險，而信貸風險為對手方未能支付到期付款之風險。信貸風險按整體及個別基準管理。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以及就批發及零售客戶及其他人士而承受之信貸風險(包括未償付應收帳項及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於結算日已產生之虧損將作出減值撥備。

本集團透過嚴選對手方(包括接受存款人及債務人)及分散方式減低所承受之信貸風險。銀行存款僅存放於董事會不時審批之主要及具規模銀行，且對單一對手方並無重大集中風險。

本集團按其既有程序，向具備良好信貸記錄之客戶授予信貸，以盡量減低就業務應收帳項所承受之風險。對零售客戶進行之銷售乃以現金或使用主要信用卡結付。於報告期內並無超越信貸限額，而管理層並不預期有任何因此等對手方未能還款而導致之虧損。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須承受信貸風險之財務資產及有關財務資產之最高風險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資產負債表 之帳面值 千港元	須承受之 最高信貸風險 千港元	於資產負債表 之帳面值 千港元	須承受之 最高信貸風險 千港元
集團：				
財務資產：				
業務應收帳項	119,338	119,338	110,707	110,707
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	26,328	26,328	33,446	33,446
銀行存款及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1,295,686	1,295,612	1,065,261	1,065,152
公司：				
財務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08	1,908	1,551	1,551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因資產及負債之金額及年期錯配，導致資金未能應付到期債項之風險。審慎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維持足夠的現金、由足額的已承諾信貸額提供可用的資金及有能力結束市場倉位。本公司使用預測現金流分析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法為預測所需現金數額及監管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以確保能應付所有到期債項及已知資金需要。此外，銀行信貸已準備作或然用途。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可動用銀行信貸總額為21,7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1,980,000港元)。

下表顯示本集團將以淨額基準結算的財務負債，此乃按照相關的到期組別，根據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在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性未折讓的現金流量。由於折讓的影響不大，故此在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相等於其帳面值。

	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業務應付帳項及其他應付帳項		
1年內	149,698	159,466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財務負債。

3.2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同時兼顧其他權益持有人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資本架構，力求達到最理想的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過程中，本集團考慮的因素計有：本集團日後的資本需求與資本效率、當前及預期之盈利能力、預期之營運現金流、預期資本開支及預期策略投資機會等。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經常評估所作之估計及判斷，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相信日後在若干情況下將合理預期發生之事件)為依據。

4.1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就未來發展作出估計及假設。就該等會計估計之釋義而言，很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對於有極大風險導致須於下一財政年度就資產及負債帳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在下文論述。

(a)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之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往往出現很多無法肯定最終稅款金額之交易及計算。本集團根據其就會否出現額外稅項之估計確認預計稅項審計事宜所產生之負債。倘最終評稅結果有別於最初確認之金額，有關差異將影響於釐定有關稅項期間所作出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有關若干臨時差額及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管理層認為日後可能會出現應課稅溢利以用作抵銷臨時差額或稅項虧損時方始確認。其實際使用之結果或會有所差異。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釐訂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費用。估計乃根據類似性質及用途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過往實際可使用年期作出。倘可使用年期少於過往估計之年期，本集團將會增加折舊費用。實際經濟年期或會與估計可使用年期有異；而實際剩餘價值亦會與估計餘值有異。定期審閱或會導致可折舊之年期及剩餘價值出現變動，而未來期間之折舊開支亦會因而出現變動。

(c)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銷售價格減估計銷售開支。此等估計乃根據現行市況及過往出售類似性質產品所得之經驗作出。此等估計會因客戶品味改變及競爭者因應激烈之行業競爭所作出之行動而大幅變動。本集團會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此等估計。

(d)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估計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有關判斷及假設之詳情在附註8及附註15披露。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1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e) 退貨撥備

退貨撥備按估計退貨金額入帳。本集團根據累積經驗及與代理商訂立之銷售合約條款估計退貨撥備。管理層會於各個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撥備，確保當時所作撥備仍然合適。

4.2 採用實體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

投資物業與自用物業之區別

本集團自行釐定物業是否符合列作投資物業的資格。在作出有關判斷時，本集團須考慮該物業是否在不受實體所持其他資產影響下提供現金流量。自用物業所提供之現金流量不僅來自物業本身，亦同時來自生產或供應過程所使用之其他資產。

若干物業包括持有作賺取租金或爭取資本增值之部份；另一部份則為持有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倘該等部份可分開出售(或根據融資租賃分開出租)，本集團須就各部份分開入帳。倘該等部份不可分開出售，則在持有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部份為微不足道之情況下，該物業方以投資物業形式入帳。本集團須判斷配套服務所佔比例是否偏高以致有關物業不符合被列作投資物業的資格。在作出判斷時，本集團須考慮每項物業之個別情況。

5 營運分部

集團有三個可予呈報的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的市場推廣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的管理工作獨立進行。以下摘要概述集團各可予呈報分部的營運：

於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區的服裝服飾業務－於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區分銷及製造服裝、皮具及配飾以及商標授權。

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服裝服飾業務－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分銷及製造服裝、皮具及配飾。

物業投資及發展－投資及發展於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區的物業。

本集團按首席營運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內部文件以報告其營運分部之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運分部(續)

(a) 集團於年內按營運分部劃分的可予呈報除稅前分部溢利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於中國大陸及 香港特區的 服裝服飾 千港元	於新加坡及 馬來西亞的 服裝服飾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及發展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沖銷)/ 未分配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1,547,605	147,902	179,983	1,875,490	-	1,875,490
分部間之銷售	-	-	7,060	7,060	(7,060)	-
	1,547,605	147,902	187,043	1,882,550	(7,060)	1,875,490
分部業績	392,024	3,707	192,123	587,854		587,854
未經分配成本						(54,060)
除所得稅前溢利						533,794
所得稅支出						(119,215)
本年度溢利						414,579
利息收入	9,860	270	13,442	23,572	7,179	30,75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5,325	2,310	10,323	27,958	-	27,958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1,672	-	377	2,049	-	2,049
可予呈報分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003	23,678	102,740	234,421	5,645	240,066
投資物業	-	-	2,194,161	2,194,161	-	2,194,1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68,048	68,048
存貨	190,899	46,940	-	237,839	-	237,839
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0,880	27,657	545,241	1,293,778	1,908	1,295,686
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	-	61,802	61,802	-	61,802
其他	149,119	27,593	137,286	313,998	1,205	315,203
可予呈報分部負債：						
業務應付帳項	56,855	12,659	117	69,631	-	69,631
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407,910	8,306	59,853	476,069	34,202	510,271
流動所得稅負債	-	-	-	-	30,073	30,0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363,319	363,319
資本開支	13,608	3,080	13,526	30,214	-	30,214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運分部(續)

(a) 集團於年內按營運分部劃分的可予呈報除稅前分部溢利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分析如下：(續)

	二零一二年					
	於中國大陸及 香港特區的 服裝服飾 千港元	於新加坡及 馬來西亞的 服裝服飾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及發展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沖銷)/ 未分配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1,543,801	147,940	171,334	1,863,075	-	1,863,075
分部間之銷售	-	-	6,607	6,607	(6,607)	-
	1,543,801	147,940	177,941	1,869,682	(6,607)	1,863,075
分部業績	417,906	7,616	260,285	685,807		685,807
未經分配成本						(44,158)
除所得稅前溢利						641,649
所得稅支出						(138,362)
本年度溢利						503,287
利息收入	10,755	331	11,882	22,968	5,510	28,47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6,532	2,065	8,605	27,202	-	27,202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1,627	-	370	1,997	-	1,997
可予呈報分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387	23,225	65,046	196,658	5,355	202,013
投資物業	-	-	2,102,764	2,102,764	-	2,102,7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40,855	40,855
存貨	328,354	48,546	-	376,900	-	376,900
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1,670	87,328	454,712	1,063,710	1,551	1,065,261
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	-	60,342	60,342	-	60,342
其他	163,673	28,341	24,069	216,083	2,743	218,826
可予呈報分部負債：						
業務應付帳項	77,719	13,854	154	91,727	-	91,727
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291,994	9,531	53,280	354,805	30,548	385,353
流動所得稅負債	-	-	-	-	15,756	15,75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336,151	336,151
資本開支	16,230	1,443	20,529	38,202	-	38,202

中央支出(主要是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支援功能的支出)包括於未經分配成本內。稅項支出並未分配至可予呈報的分部內。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運分部(續)

(b) 地域分部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乃源自下列地區：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1,689,458	1,680,460
香港特區	38,130	34,675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147,902	147,940
	1,875,490	1,863,075

本集團按地域分部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詳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1,754,062	1,693,180
香港特區	688,975	621,811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23,678	23,225
	2,466,715	2,338,216

(c) 關於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少於10%。

(d) 按類別劃分的營業額分析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貨品銷售	1,610,647	1,611,605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38,516	132,111
物業管理費	41,467	39,223
批授經營權收入	84,860	80,136
	1,875,490	1,863,075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土地使用權－集團

本集團所持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其帳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逾五十年之租賃	12,021	7,641
十年至五十年之租賃	20,467	13,533
	32,488	21,174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1,174	15,734
匯兌差額	403	275
轉撥自投資物業	12,960	6,994
轉撥自持有作銷售的已落成物業	–	183
出售	–	(15)
攤銷預付經營租賃款項(附註21)	(2,049)	(1,99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2,488	21,174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物業、廠房及設備－集團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電腦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282,216	56,647	81,582	33,396	24,527	478,368
累計折舊	(118,075)	(48,845)	(57,740)	(27,680)	(16,805)	(269,145)
帳面淨值	164,141	7,802	23,842	5,716	7,722	209,223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承前帳面淨值	164,141	7,802	23,842	5,716	7,722	209,223
添置	–	27	4,068	4,166	8,182	16,443
出售	(618)	–	(14)	(22)	(45)	(699)
轉撥自持有作銷售的已落成物業	1,075	–	–	–	–	1,075
轉撥自投資物業	918	–	–	–	–	918
轉撥至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1,219)	–	–	–	–	(1,219)
折舊	(11,630)	(1,138)	(8,065)	(3,116)	(3,253)	(27,202)
匯兌差額	2,220	218	750	140	146	3,474
結算日帳面淨值	154,887	6,909	20,581	6,884	12,752	202,01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81,445	58,094	83,494	37,591	31,457	492,081
累計折舊	(126,558)	(51,185)	(62,913)	(30,707)	(18,705)	(290,068)
帳面淨值	154,887	6,909	20,581	6,884	12,752	202,013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承前帳面淨值	154,887	6,909	20,581	6,884	12,752	202,013
添置	–	128	11,433	4,748	3,583	19,892
出售	–	–	(128)	(12)	(231)	(371)
轉撥自投資物業	44,207	–	–	–	–	44,207
折舊	(11,577)	(1,267)	(6,899)	(4,430)	(3,785)	(27,958)
匯兌差額	1,326	192	464	126	175	2,283
結算日帳面淨值	188,843	5,962	25,451	7,316	12,494	240,06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28,898	59,642	92,461	42,634	33,664	557,299
累計折舊	(140,055)	(53,680)	(67,010)	(35,318)	(21,170)	(317,233)
帳面淨值	188,843	5,962	25,451	7,316	12,494	240,066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物業、廠房及設備－集團(續)

本集團所持被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之帳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香港持有：		
十年至五十年之租賃	45,632	47,000

折舊開支4,07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542,000港元)、2,00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580,000港元)及21,87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0,080,000港元)已分別於銷售成本、分銷及市務成本以及行政費用內列支。

8 投資物業－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102,764	1,963,815
添置	22,587	9,494
轉撥自持有作銷售的已落成物業	1,506	686
轉撥至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57,167)	(7,912)
轉撥至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	(59,123)
公平價值收益(附註20)	87,351	158,882
匯兌差額	37,120	36,92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194,161	2,102,764

本集團所持投資物業權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香港持有：		
逾五十年之租賃	131,500	111,700
十年至五十年之租賃	505,000	456,800
於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逾五十年之租賃	30,194	20,435
十年至五十年之租賃	1,527,467	1,513,829
	2,194,161	2,102,764

本集團出租其投資物業之經營租賃年期介乎1個月至108個月。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投資物業－集團(續)

獨立專業估值師S.H. Ng & Co., Ltd.已就本集團之投資物業進行獨立估值，以釐定有關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公平價值收益計入收益表「其他收益」項下(附註20)。下表按估值方式分析以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物業。

公平價值層級

說明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平價值計量		
	相同資產於 活躍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其他可觀察之 重要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無法觀察之 重要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的公平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 香港	—	—	636,500
— 中國大陸	—	11,684	1,545,977

本集團之政策是於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以致公平價值於不同層級之間轉撥當日確認有關轉撥。年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採用無法觀察之重要輸入數據進行之公平價值計量(第三級)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期初結餘	568,500	1,534,264	2,102,764
添置	—	10,970	10,970
轉撥自持有作銷售的已落成物業	—	1,506	1,506
轉撥至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	(57,167)	(57,167)
公平價值收益	68,000	19,284	87,284
匯兌差額	—	37,120	37,120
期末結餘	636,500	1,545,977	2,182,477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投資物業－集團(續)

估值技術

就位於中國大陸哈爾濱之商用單位而言，有關估值乃使用銷售比較法(第二級方法)釐定。在鄰近地區的可供比較物業之售價會根據物業大小等主要因素之差異作出調整。此估值方法最為重要之輸入數據為每平方米價格。

至於其他投資物業，有關估值乃根據收入資本化法(固定年期及復歸法)作出，且很大程度上使用可觀察之輸入數據(例如：市場租金、收益率等)，並經考慮因應現行租約到期後之復歸風險而就租期收益率作出之重大調整，以及因應有關物業之實際位置、類型及質素，並輔以任何現有租約及其他合約條款以及外部證據(如同類物業之現行市場租金)而就租值作出之調整。

有關採用無法觀察之重要輸入數據(第三級)進行之公平價值計量之資料

說明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價值 千港元	估值技術	無法觀察之 輸入數據	無法觀察之 輸入數據幅度	無法觀察之 輸入數據與 公平價值之關係
投資物業－中國大陸	1,545,977	收入法(固定年期 及復歸法)	租值	每平方米 人民幣50-500元	租值越高， 公平價值越高
			總復歸收益率	每年3.5%至9%	復歸收益率越高， 公平價值越低
投資物業－香港	636,500	收入法(固定年期 及復歸法)	租值	每平方米 55-105港元	租值越高， 公平價值越高
			總復歸收益率	每年4.5%至5.75%	復歸收益率越高， 公平價值越低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附屬公司－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值	10	1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473,119	1,442,242
	1,473,129	1,442,25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該等結餘指本公司提供各個別附屬公司之股本資金，並根據本公司對附屬公司投資之會計政策計算。

董事認為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資產淨值而言屬重要之主要附屬公司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團類別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已註冊股本詳情	集團股本權益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金利來(中國)有限公司 ⁽²⁾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分銷及 生產服裝	18,000,000美元	100%	100%
金利來製衣有限公司 ⁽²⁾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分銷及 生產服裝	6,934,000美元	100%	100%
Goldlion Enterprise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有限責任公司	於新加坡 分銷服裝	每股面值100新加坡元 之普通股10,000股	100%	100%
Goldlion Distribution (M) Sdn. Bhd.	馬來西亞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馬來西亞 分銷服裝	每股面值1馬來西亞幣 之普通股1,200,000股	100%	100%
金利來(遠東)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分銷及 生產服裝	每股面值100港元之 普通股2股及每股面值 100港元之無投票權 遞延股500,000股	100%	100%
Goldlion Group (BVI) Limited ⁽¹⁾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經營 投資控股業務	每股面值1美元之 普通股10,000股	100%	100%
金利來(廣東)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經營 投資控股業務	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2股	100%	100%
廣州市金利來投資諮詢 有限公司 ⁽²⁾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持有物業	10,000,000港元	100%	100%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附屬公司－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團類別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已註冊股本詳情	集團股本權益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Hallman Propert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 經營投資控股業務	每股面值1美元之 普通股50,000股	100%	100%
Renard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持有物業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2股及每股面值1港元 之可贖回股份 59,999,998股	100%	100%
梅州市銀蝶物業管理 有限公司 ⁽²⁾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經營物業 管理業務	人民幣595,000元	100%	100%
瀋陽金利來商廈有限公司 ⁽²⁾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持有物業	人民幣70,000,000元	100%	100%
智富資源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持有物業	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2股	100%	100%
協景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經營 投資控股業務	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2股	100%	100%
梅州市金利來房地產開發 有限公司 ⁽²⁾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持有及 發展物業	50,000,000港元	100%	100%
廣州市銀蝶物業管理 有限公司 ⁽²⁾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經營物業 管理業務	1,000,000港元	100%	100%
瀋陽銀蝶物業管理 有限公司 ⁽²⁾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經營物業 管理業務	1,000,000港元	100%	100%
廣州金利來城市房產 有限公司 ⁽²⁾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持有物業	人民幣360,681,188元	100%	100%
聯成興業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經營 投資控股業務	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1股	100%	100%

(1) 本公司直接持有之附屬公司

(2) 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其中文登記名稱直譯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持有作銷售的已落成物業－集團

本集團於持有作銷售的已落成物業之權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	208
發展成本	–	1,262
	–	1,470
於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十年至五十年之租賃	–	1,470

持有作銷售的已落成物業位於中國。

11 存貨－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原料	4,856	4,559
在製品	16,481	12,293
製成品	216,502	360,048
	237,839	376,900

確認為開支及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735,62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61,956,000港元)(附註21)。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按種類劃分的財務工具

財務工具的會計政策已應用於下列項目：

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帳項，攤銷成本		
業務應收帳項	119,338	110,707
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	26,328	33,446
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5,686	1,065,261
總計	1,441,352	1,209,414
財務負債，攤銷成本		
業務應付帳項	69,631	91,727
其他應付帳項	80,067	67,739
總計	149,698	159,466

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帳項，攤銷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08	1,551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業務應收帳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業務應收帳項	120,105	111,450
減：減值撥備	(767)	(743)
業務應收帳項－淨值	119,338	110,707
採購按金(附註(a))	27,990	32,515
按金(附註(b))	104,242	12,265
預付款項	4,816	5,777
一般按金	8,015	4,978
應收利息	12,150	7,830
可收回增值稅	1,273	16,635
其他	4,891	4,00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總額	163,377	84,009
減：非流動部份 按金	—	(12,265)
流動部份	163,377	71,744

附註：

- (a) 購貨按金指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主要就服裝服飾業務預付供應商之金額。
- (b) 按金指本集團就收購土地使用權及投資物業所付之金額。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並無包括減值資產。

於報告日期，最大之信貸風險為上文所述各類別應收帳項之帳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業務應收帳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集團(續)

本集團之營業額均以貨到付款、信用證或信貸條款於貨到後30日至90日內等方式收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務應收帳項按發票日期之帳齡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1至30日	96,700	74,715
31至90日	19,873	27,200
90日以上	3,532	9,535
	120,105	111,450

由於本集團有大量分散於中國大陸及新加坡之客戶，故業務應收帳項並無面對集中信貸風險。並未逾期及未減值之業務應收帳項之信貸質素乃參考對手方拖欠比率之過往資料作評估。現有對手方過往並無拖欠情況。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業務應收帳項為28,45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4,505,000港元)。該等業務應收帳項之帳齡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逾期少於或至三個月	27,146	14,118
逾期超過三個月	1,312	387
	28,458	14,50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減值及作出全數撥備之業務應收帳項為76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43,000港元)。個別已減值之應收帳項主要與批發商及百貨公司有關。該等應收帳項之帳齡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逾期少於或至六個月	8	3
逾期超過六個月	759	740
	767	743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業務應收帳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集團(續)

本集團業務應收帳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之帳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帳：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人民幣	249,623	161,109
新加坡元	27,593	28,341
港元	5,499	5,266
	282,715	194,716

業務應收帳項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743	879
減值撥備	6	71
因無法收回而於年內撇銷之應收帳項	–	(223)
匯兌差額	18	1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67	743

就已減值應收帳項作出之撥備已計入綜合收益表之行政費用內。若預期未能收回額外現金，計入撥備帳的金額一般予以撇銷。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集團		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275,373	171,573	1,908	1,551
少於三個月到期之銀行存款	165,213	169,615	–	–
載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440,586	341,188	1,908	1,551
超過三個月到期之銀行存款	855,100	724,073	–	–
載於資產負債表之銀行存款及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5,686	1,065,261	1,908	1,551
最大之信貸風險	1,295,612	1,065,152	1,908	1,551

於資產負債表內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列帳：

	集團		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166,724	954,042	–	–
新加坡元	27,657	87,328	–	–
港元	101,305	23,891	1,908	1,551
	1,295,686	1,065,261	1,908	1,551

將本集團以人民幣結算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集團

本集團在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中所擁有之權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49	1,219
投資物業	60,553	59,123
	61,802	60,34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金利來(中國)有限公司(「金利來(中國)」)訂立協議，移交一項位於中國上海之物業，補償金額為人民幣122,920,000元(約等於156,108,000港元)。年內，金利來(中國)已交吉有關物業之第2、3、4及5號樓房。然而，於第9號樓房租約屆滿時，逾期佔用租戶仍未交吉有關物業。本公司已啟動司法程序，驅逐有關逾期佔用租戶。

獨立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之投資物業進行獨立估值，以釐定有關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公平價值收益計入收益表「其他收益」項下(附註20)。下表使用估值法分析按公平價值列帳的待出售的資產。

公平價值層級

說明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平價值計量		
	相同資產於 活躍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其他可觀察之 重要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無法觀察之 重要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的公平價值計量			
分類為待出售的資產 －投資物業	—	60,553	—

本集團之政策是於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以致公平價值於不同層級之間轉撥當日確認有關轉撥。年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就投資物業而言，有關估值乃使用銷售比較法釐定。在鄰近地區的可供比較物業之售價會根據物業大小等主要因素之差異作出調整。此估值方法最為重要之輸入數據為每平方米價格。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股本

	股份數目	普通股 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200,000,000	12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2,114,035	98,211,404

17 儲備

(a) 集團

	資本						小計	保留溢利	儲備總額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贖回儲備	重估儲備	其他儲備 ⁽ⁱ⁾	外匯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1,002,662	(34,204)	484	7,491	87,728	347,080	1,411,241	1,728,522	3,139,763
本年度溢利	-	-	-	-	-	-	-	414,579	414,579
匯兌差額	-	-	-	-	-	52,129	52,129	-	52,129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2,129	52,129	414,579	466,708
已付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	-	-	-	-	-	(176,781)	(176,781)
已付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	-	-	-	-	-	-	-	(88,390)	(88,39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002,662	(34,204)	484	7,491	87,728	399,209	1,463,370	1,877,930	3,341,300
代表：									
儲備	1,002,662	(34,204)	484	7,491	87,728	399,209	1,463,370	1,701,149	3,164,519
擬派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176,781	176,781
	1,002,662	(34,204)	484	7,491	87,728	399,209	1,463,370	1,877,930	3,341,300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儲備(續)

(a) 集團(續)

	資本						小計	保留溢利	儲備總額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贖回儲備	重估儲備	其他儲備 ⁽ⁱ⁾	外匯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1,002,662	(24,148)	484	7,491	79,147	290,324	1,355,960	1,490,217	2,846,177
本年度溢利	-	-	-	-	-	-	-	502,235	502,235
匯兌差額	-	-	-	-	-	56,756	56,756	-	56,756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6,756	56,756	502,235	558,991
分配至其他儲備	-	-	-	-	8,581	-	8,581	(8,581)	-
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									
但控制權不變 ⁽ⁱⁱ⁾	-	(10,056)	-	-	-	-	(10,056)	-	(10,056)
已付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	-	-	-	-	(166,959)	(166,959)
已付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	-	-	-	-	-	-	-	(88,390)	(88,39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002,662	(34,204)	484	7,491	87,728	347,080	1,411,241	1,728,522	3,139,763
代表：									
儲備	1,002,662	(34,204)	484	7,491	87,728	347,080	1,411,241	1,551,741	2,962,982
擬派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	-	-	-	-	-	176,781	176,781
	1,002,662	(34,204)	484	7,491	87,728	347,080	1,411,241	1,728,522	3,139,763

(i) 其他儲備屬於在中國大陸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該等儲備包括一般儲備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乃根據中國大陸有關法定規例撥出。撥出數額由該等附屬公司之董事會於其財政年度之結算日釐定。該基金僅可用作抵銷已產生之虧損、增加註冊資本或用作僱員之整體福利。

(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六日，本集團分別收購金利來(中國)有限公司(「金利來中國」)已發行股本之0.56%股權及金利來製衣有限公司(「金利來製衣」)已發行股本之1.08%股權，總代價約為12,419,000港元。於收購日期，金利來中國及金利來製衣之非控制性權益面值總額為2,363,000港元。本集團確認非控制性權益減少2,363,000港元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10,056,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儲備(續)
(b) 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儲備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002,662	484	1,003,146	341,171	1,344,317
已付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	-	(176,781)	(176,781)
已付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	-	-	-	(88,390)	(88,390)
本年度溢利	-	-	-	296,649	296,64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2,662	484	1,003,146	372,649	1,375,795
代表：					
儲備	1,002,662	484	1,003,146	195,868	1,199,014
擬派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176,781	176,781
	1,002,662	484	1,003,146	372,649	1,375,795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002,662	484	1,003,146	399,858	1,403,004
已付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	(166,959)	(166,959)
已付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	-	-	-	(88,390)	(88,390)
本年度溢利	-	-	-	196,662	196,66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2,662	484	1,003,146	341,171	1,344,317
代表：					
儲備	1,002,662	484	1,003,146	164,390	1,167,536
擬派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	-	176,781	176,781
	1,002,662	484	1,003,146	341,171	1,344,317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業務應付帳項－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業務應付帳項		
－支付予第三方	69,631	91,246
－支付予關連人士(附註33(e))	–	481
	69,631	91,72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務應付帳項按發票日期之帳齡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1至30日	53,350	75,607
31至90日	5,493	7,212
90日以上	10,788	8,908
	69,631	91,727

本集團業務應付帳項之帳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帳：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人民幣	56,936	77,836
新加坡元	12,659	13,854
港元	36	37
	69,631	91,727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遞延所得稅－集團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十二個月後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38,739)	(24,643)
－ 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29,309)	(16,212)
	(68,048)	(40,8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十二個月後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350,909	325,217
－ 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12,410	10,934
	363,319	336,151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295,271	295,296

集團遞延所得稅之變動總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95,296	269,916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之遞延稅項(附註26)	(7,046)	19,018
匯兌差額	7,021	6,36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95,271	295,29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所結轉之稅項虧損作確認。本集團有未確認之稅項虧損678,97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41,313,000港元)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其中436,09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99,092,000港元)及31,09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0,436,000港元)須待香港稅務局及中國有關稅務機關同意。未確認稅項虧損647,88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10,877,000港元)不設屆滿日期，餘下虧損將於二零一八年或以前不同日期屆滿。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遞延所得稅－集團(續)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與同一徵稅司法權區之結餘抵銷前)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公平價值收益		股息預扣稅		其他		合共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02,779	91,263	215,883	191,209	34,845	35,168	12,990	9,216	366,497	326,856
匯兌差額	2,471	2,242	5,098	4,579	843	727	314	228	8,726	7,776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計入)	14,633	9,274	5,095	20,095	14,066	9,072	(1,774)	3,546	32,020	41,987
分派股息時撥出	-	-	-	-	(10,968)	(10,122)	-	-	(10,968)	(10,12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883	102,779	226,076	215,883	38,786	34,845	11,530	12,990	396,275	366,497

遞延所得稅資產

	撥備		稅項虧損		其他		合共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4,899)	(33,909)	(31)	(67)	(36,271)	(22,964)	(71,201)	(56,940)
匯兌差額	(844)	(841)	(1)	(2)	(860)	(571)	(1,705)	(1,414)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	(14,249)	(149)	(2)	38	(13,847)	(12,736)	(28,098)	(12,84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9,992)	(34,899)	(34)	(31)	(50,978)	(36,271)	(101,004)	(71,201)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流動稅項資產與流動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涉及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但擬按淨額基準結算結餘，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在計入適當抵銷後，下列金額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帳：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048)	(40,8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3,319	336,151
	295,271	295,296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其他收益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	87,351	158,882

21 按性質呈報之開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已銷存貨成本	735,621	761,956
存貨減值撥備	77,414	3,929
產生租金收入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支出	44,576	42,491
經營租賃租金－土地及樓宇	98,670	75,103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附註6)	2,049	1,99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7)	27,958	27,202
包括董事酬金之員工成本(附註22)	228,085	235,236
核數師酬金	3,494	3,368
廣告及推廣費用	141,443	155,384
其他費用	106,543	104,569
匯兌收益淨額	(6,055)	(2,449)
	1,459,798	1,408,786
代表：		
銷售成本	861,684	812,918
分銷及市務成本	403,726	366,413
行政費用	194,388	229,455
	1,459,798	1,408,786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		
— 工資及薪酬	193,937	206,991
— 退休福利成本(附註23)	34,148	28,245
	228,085	235,236

23 退休福利成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界定供款計劃：		
香港僱員(附註(a))	803	591
新加坡僱員(附註(b))	4,877	4,560
中國大陸僱員(附註(c))	28,468	23,094
	34,148	28,245

附註：

- (a)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均須以僱員相關收入之5%或1,250港元(以較低者為準)作為強制性供款。僱主及僱員亦可再以僱員相關收入之若干百分比作自願性供款。

此數額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予強積金計劃之供款總額80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91,000港元)及並無已沒收供款(二零一二年：無)。沒收供款指強積金計劃前之舊退休計劃內，僱員於全數取得供款前已退出該計劃所作之供款。於年終時並無應付予強積金計劃之供款(二零一二年：無)。本集團於年終時並無任何未動用之已沒收供款(二零一二年：無)。

- (b) 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予各項計劃之供款為4,87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560,000港元)。於年終時應付予各項計劃之供款總額22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47,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應付帳項內。本集團於年終時並無任何未動用之已沒收供款(二零一二年：無)。

- (c) 此乃本集團支付予中國多個市政府所管理之僱員退休金計劃之供款總額。於年終時並無任何應付予該等市政府之供款(二零一二年：無)。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a)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¹⁾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合計 千港元
					僱主供款 千港元	
董事						
曾憲梓博士	–	4,255	9,277	793	–	14,325
黃麗群女士	–	1,541	2,319	27	–	3,887
吳明華先生	240	–	–	–	–	240
劉宇新博士	240	–	–	–	–	240
黃英豪博士	190	–	–	–	–	190
李家暉先生	240	–	–	–	–	240
阮雲道先生	240	–	–	–	–	240
董事兼行政總裁						
曾智明先生	–	3,682	5,798	–	15	9,495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¹⁾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合計 千港元
					僱主供款 千港元	
董事						
曾憲梓博士	–	4,245	10,032	712	–	14,989
黃麗群女士	–	1,540	2,508	18	–	4,066
吳明華先生	180	–	–	–	–	180
劉宇新博士	180	–	–	–	–	180
黃英豪博士	171	–	–	–	–	171
李家暉先生	180	–	–	–	–	180
阮雲道先生 ⁽²⁾	52	–	–	–	–	52
董事兼行政總裁						
曾智明先生	–	3,651	6,270	–	14	9,935

附註：

(1) 其他福利包括醫療福利及退休福利成本。

(2)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七日獲委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 (b)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兩名(二零一二年：兩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上文附註24(a)所列分析內。年內應付餘下三名(二零一二年：三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及其他津貼	13,255	7,980
花紅	9,484	37,621
退休福利成本	815	412
	23,554	46,013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酬金範圍	人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4,000,001港元 – 4,500,000港元	2	–
4,500,001港元 – 5,000,000港元	–	1
5,000,001港元 – 5,500,000港元	–	1
14,500,001港元 – 15,000,000港元	1	–
36,000,001港元 – 36,500,000港元	–	1

- (c)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付予任何酬金，作為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離職補償。年內概無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酬金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按酬金範圍劃分之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酬金範圍	人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100,001港元 – 150,000港元	1	–
500,001港元 – 1,000,000港元	1	–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3	1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1	–
2,500,001港元 – 3,000,000港元	1	1
4,000,001港元 – 4,500,000港元	2	–
4,500,001港元 – 5,000,000港元	–	1
5,000,001港元 – 5,500,000港元	–	1
14,500,001港元 – 15,000,000港元	1	–
36,000,001港元 – 36,500,000港元	–	1

26 所得稅支出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1,080	960
過往年度多計撥備	(64)	(45)
	1,016	915
香港以外地區之稅款：		
本年度	125,041	118,378
過往年度少計撥備	204	51
	125,245	118,429
遞延所得稅(附註19)	(7,046)	19,018
所得稅支出總額	119,215	138,362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二年：16.5%)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所得稅支出(續)

中國溢利的稅項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一二年：25%)稅率計算。香港及中國以外地區溢利之稅項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計算。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本公司本土國家之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533,794	641,649
按16.5%之稅率計算	88,076	105,872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之影響	19,376	28,729
毋須繳稅之收入	(15,709)	(16,694)
不可扣稅之開支	4,760	6,720
使用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852)
並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8,463	5,373
中國附屬公司保留溢利之預扣稅	14,066	9,072
其他	183	142
所得稅支出總額	119,215	138,362

有關股息分派之企業預扣所得稅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就外資企業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所賺取溢利而作出之股息，須按稅率5%向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海外投資者徵收企業預扣所得稅。

2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296,64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96,662,000港元)包括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已付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9.0港仙	–	88,390
已付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0港仙	–	176,781
已付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9.0港仙	88,390	–
擬派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0港仙(附註)	176,781	–
	265,171	265,171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0港仙。此項擬派股息並未於本財務報表列為應付股息，惟將呈列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配。

2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414,579	502,235
已發行股份數目	982,114,035	982,114,035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42.21	51.14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414,57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02,23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982,114,035股(二零一二年：982,114,035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經營產生之現金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之現金對帳：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533,794	641,649
已作出以下調整：		
—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附註6)	2,049	1,997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7)	27,958	27,202
— 存貨減值撥備	77,414	3,929
— 業務應收帳項撥備	6	71
— 利息收入	(30,751)	(28,478)
— 出售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附註30(a))	(238)	(1,629)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	(87,351)	(158,882)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61,760	(67,706)
— 業務應收帳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	(95,968)	(54,780)
— 業務及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1,222	46,510
經營產生之現金淨額	489,895	409,883

附註：

(a) 出售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帳面淨值	371	714
出售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38	1,629
已收所得款項	609	2,343

31 或然負債－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就附屬公司獲授之信貸融資作出之擔保	21,700	21,980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附屬公司動用任何信貸融資金額。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結算日之資本承擔(但未產生)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946	4,902
土地使用權 已訂約但未撥備	26,060	—

(b)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於未來應收及應付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收租金		
— 一年內	109,752	123,896
— 一年後及五年內	104,693	111,805
— 五年後	2,210	8,781
	216,655	244,482
應付租金		
— 一年內	11,325	7,950
— 一年後及五年內	11,976	8,405
	23,301	16,355

租金隨著收入總額變動之物業經營租賃付款責任不納入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承擔(二零一二年：無)。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關連人士交易－集團

本集團受曾氏家族(包括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曾智明先生及曾憲梓博士與黃麗群女士之其他直系後人)所控制，連同曾憲梓慈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49%，曾氏家族整體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68.17%之權益。其餘31.83%獲廣泛持有。

以下為年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a) 銷售服務		
收取關連公司之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2,361	2,248

附註：

租金及管理費為就出租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內之商廈及設施而從廣州世貿中心俱樂部有限公司(「GWTCCCL」)收取1,932,000港元及就出租於香港金利來集團中心內之單位而從中國香港數碼音像管理有限公司(「CHKDAM」)收取429,000港元。租金及管理費乃根據所訂立之相關租賃協議之費用計算。由於曾智雄先生為CHKDAM及GWTCCCL控股公司之主要股東，故其間接擁有CHKDAM及GWTCCCL之實益權益。由於曾智雄先生為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之公子，並為曾智明先生之胞兄，故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在此等交易中擁有權益。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 購入服務		
支付關連公司專業費用	320	320

附註：

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年內作為本集團之財務顧問，就此獲本公司支付專業費用320,000港元。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乃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及主要股東。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c) 購入貨品		
向關連公司購入貨品	159	4,489

附註：

貨品乃按市價向金至尊珠寶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採購所得。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英豪博士為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關連人士交易－集團(續)

(d)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薪金、董事酬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63,238	80,973
退休福利成本	1,045	736
	64,283	81,709

(e) 購入貨品及服務而產生之年終結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業務應付帳項(附註18)		
–金至尊珠寶股份有限公司	–	481
應計費用		
–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160	160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業績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 母公司擁有人	414,579	502,235	422,309	407,733	295,878
— 非控制性權益	—	1,052	847	812	795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4,412,805	4,066,961	3,706,533	3,296,615	3,034,635
總負債	(973,294)	(828,987)	(760,834)	(641,556)	(645,178)
總權益	3,439,511	3,237,974	2,945,699	2,655,059	2,389,457



www.goldlion.com